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殷岚
- 6.会议列席人员：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李慧曲、张明、何晓云、程雪翔、周均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在北交所网站(<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在北交所网站(<http://www.bse.cn>)披露的《竞价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修改或终止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时机、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与本次回购有关的各项事宜;

(2)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

继续实施本次回购的全部或部分工作；

(3) 决定是否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协助公司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如需）；

(4) 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5) 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以及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6) 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7) 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停牌的，决定回购顺延相关事项；

(8) 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在北交所网站(<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5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3日